

國立嘉義大學停車場地維護費收費標準

93 年 12 月 13 日車管會修定
 97 年 10 月 21 日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97 年 12 月 16 日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98 年 09 月 08 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2 年 08 月 01 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3 年 08 月 12 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7 年 05 月 08 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8 年 01 月 08 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8 年 07 月 09 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10 年 01 月 12 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證件種類	類 別	車種	收 費 標 準	說 明
教職員工 通行證	教職員工(含臨時 人員及研究助 理、附小教職員 工、實習老師)	汽車	室外每張 500 元	1、申請補發(同車號)汽車第 1 張 100 元；第 2 張起每張 500 元。 2、電動自行車、電動輔助自行 車及重型機車比照機車收費。
			室內每張 4,000 元	
		機車	每台 200 元	
	退休教職員工	汽車	室外免費，以一張為 限，第二張起每張收費 500 元	
學 生 通行證	學 生	汽車	室外每張 500 元	
			室內每張 4,000 元	
		機車	每台 200 元	
短期 通行證	施工車輛(本校採 購案件得標廠商)	汽車	每張 100 元	
	其他 (含短期訓練班)	汽 車		
		3 個 月內	200 元	機 車 50 元
		3-6 個月	300 元	100 元
		6 個月 以上	500 元	200 元

	水工材料 試驗場廠商	汽車	不收費	水工材料試驗場廠商免收費，補發收 100 元工本費。
公務 通行證	貴賓	汽車	不收費	由各單位填寫公務通行證申請表且出具證明函並加會秘書室。
		機車		
	兼任老師	汽車	不收費	由各單位填寫兼任教師通行證申請表並加會人事室，核發以兼課當學期為限。
		機車		
社團老師	汽車	不收費	由各單位填寫社團教師通行證申請表並加會學務處。	
	機車			
訪客臨時 通行證	校外人士、廠商、 婚紗公司	汽車	室外每張 1,000 元	補發（同車號）汽車第 1 張 100 元，第 2 張起，每張 1,000 元。機車每張 50 元。婚紗公司可選擇按次或每年每張 1,000 元。
		機車	每張 200 元	
未辦理通 行證進入 校區者	畢業校友、訪客、 學生家長、洽公、 廠商、持校友卡者	進入校區有簽章者免費，其餘以次計費，每次收費 30 元。		經校內各單位教職員、駐校廠商核章證明者或簽名註明者，不收費。教職員簽名者須加註薪資代碼，以便識別簽章人員身分。
	依車輛管理辦法 所列之車輛、開 會、團體參觀訪 問、貨運公司	開會通知單、報到單、簽會公文（參觀、訪問）		不收費、不換證（下班時間後通行，校警依規定查詢登記，如有載出物品應有單位或負責人通知）
備註	<p>一、 汽、機車通行證以學年度計算（9 月 1 日至隔年 8 月 31 日）。</p> <p>二、 計費期間：9 月 1 日至隔年 8 月 31 日為全額收費，2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為減半收費。</p> <p>三、 通行證退費標準：（依據 98 年 9 月 8 日行政會議決議）</p> <p>（一） 通行證若申請後因故不使用，應於領證日起 7 日內辦理全額退費（需扣除行政處理費用，機車 50 元、汽車 100 元），逾期不予受理。</p> <p>（二） 領證後 1 個月內因故不繼續使用，核退所繳金額 50%，領證超過 1 個月後因故不繼續使用，不予退費。</p> <p>四、 各校區室內停車場退費標準</p> <p>（一） 學期中不使用車位退費標準-扣除行政處理費 1000 元後，再依剩餘月份比例退還費用。</p> <p>（二） 學期中申請使用車位收費標準-扣除原申請通行證 500 元後，再按使用比例月份收費。</p> <p>五、 凡捐款本校校務基金達一定之金額者，依相關辦法規定得免收取通行證費用。</p> <p>六、 如有任何疑問，請洽詢車輛管理委員會電話 271-7148、分機 7148，E-mail 至 covm@mail.ncyu.edu.tw。</p>			